

運作化學品相關規定(111.08)

0	人員	接受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回訓
		(1) 工作者 新進及更換工作，教育訓練(一般 3 小時、危害通識 3 小時) 回訓(3 年 3 小時)
		(2) 作業主管 特定化學作業主管(合格訓練單位訓練 18 小時) 回訓(3 年 6 小時)
		(1) 作業時確實配戴適當之個人防護具 (2) 依標準作業程序 SOP 作業 (3) 就其作業有關事項(有害作業檢點表..)實施檢點

項目	法規名稱	列管化學品項目	說明
1	管制性化學品之指定及運作許可管理辦法	管制性化學品	運作前須申請核可文件，違法使用，罰款 400,000 元以上 。 本校無核可管制藥品文件。
2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	附表一：危害性化學品之分類、標示要項	應置備 (1)危害物質清單(需依法規格式製作)。 (2)藥品罐貼有 GHS 標示 (3)備有安全資料表(3 年內版本)及目錄。 (4)具 CNS15030 健康危害項，應執行暴露評估及分級管理，防護對策，並持續改善。
3	特定化學物質危害預防標準	一、 特定化學物質 (1)甲類物質 (2)乙類物質 (3)丙類物質 丙類第一種物質 丙類第二種物質 丙類第三種物質 二、特定管理物質	(1)作業場所應有 特化作業主管實際從事監督作業 。 (2)作業檢點。 (3)提供個人防護具並監督確實配戴。 (4)明顯易見處標示禁止與作業無關人員進入、禁止飲食及吸菸標示。 (5)設置緊急沖淋設備，設備可正常使用並無阻礙阻擋。 (6)依本標準規定設置之局部排氣裝置應於氣罩連接導管適當處所，設置監測靜壓、流速或其他足以顯示該設備正常運轉之裝置。 (7)設置局部排氣裝置時，應由專業人員妥為設計，並維持其性能，並依附表二內容製作局部排氣裝置設計報告書。設置完成後，應實施原始性能測試，並依測試結果製作附表三內容之原始性能測試報告書；其相關文件、紀錄應保存十年。
4	優先管理化學品之指定及運作管理辦法	一、附表一 對於未滿十八歲及妊娠或分娩後未滿一年女性勞工工具危害性之化學品 二、 優先管理化學品公告名單	年申報運作紀錄 (1) CMR：致癌性、生殖細胞致突變性及生殖毒第一級 。 (2)附表一：未滿 18 歲及妊娠或分娩後未滿 1 年女性勞工工具危害性之化學品。
5	危害性化學品評估及分級管理辦法	雇主使勞工製造、處置或使用之化學品，符合國家標準 CNS15030 化學品分類，具有	符合國家標準 CNS15030 化學品分類，具有健康危害者具有健康危害者，利用以下方式 評估 其危害及

		健康危害者，應評估其危害及暴露程度，劃分風險等級，並採取對應之分級管理措施。	暴露程度，劃分 風險等級 ，並採取對應之 分級管理 措施。 (1)作業環境監測 (2) 定量推估模式 作業場所無通風推估模式 飽和蒸氣壓模式 (3) CCB (4)進階工具箱
6	勞工作業環境監測實施辦法	附表一 製造、處置或使用有機溶劑之作業場所應實施作業環境監測之項目一覽表 附表二 製造、處置或使用特定化學物質之作業場所應實施作業環境監測之項目一覽表	(1)依法每半年監測一次 (2)並對監測結果評估其危害及暴露程度，劃分風險等級，並採取對應之分級管理措施
7	勞工作業場所容許暴露標準	附表一 空氣中有害物容許濃度 附表二 空氣中粉塵容許濃度	利用以下方式評估其危害及暴露程度，劃分風險等級，並採取對應之分級管理措施。 (1)作業環境監測 (2)定量推估模式 作業場所無通風推估模式 飽和蒸氣壓模式 (3)進階評估工具
8	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	附表一 公告毒性化學物質及其管制濃度與大量運作基準一覽表	(1)需主管機關核可方可運作該化學品。 (2)購買須事先申請。 (3)運作需紀錄，確保現存量與系統量一致，並按季申報。 (4)SDS 第 8 項修改為現有防護具，請負責人確認防護足夠並簽章。 (5)門口要標示、平面圖、分裝瓶依法規標示。 (6)個人防護具定期檢查(每月) (7)運作場所如發生毒化物災害事故，應於 30 分鐘內通報環保局，逾時罰鍰 100 萬元以上。
9	先驅化學品工業原料之種類及申報檢查辦法	附件一、甲類 附件二、乙類	(1)購買甲類先驅化學品須先申請 (2)留存發票影本 (3)按季申報。
10	有機溶劑中毒預防規則	附表一 有機溶劑 第一種有機溶劑 第二種有機溶劑 第三種有機溶劑	(1)作業檢點 (2)足夠有效之個人防護具。 (3)於密閉設備或局排裝置下使用。
11	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公共危險物品，係指氧化性物質、易燃性固體、禁水性物質、易燃性液體、爆炸性物質、強酸性物質六類及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物品。	六類物品場所設置及安全管理製造、儲存或處理六類物品達管制量三十倍以上之場所，應由管理權人選任管理或監督層次以上之幹部為保安監督人，擬訂消防防災計畫，報請當地消防機關核定，並依該計畫執行六類物品保安監督相關業務。
12	勞工健康保護規則	特別危害健康作業	每年或於變更其作業時實施特殊健康檢查